

JINGCHAXUE

● 重庆出版社

敬言察学

● 孟宪嘉 江礼华 主编

警 察 学

主 编 孟宪嘉 江礼华
副主编 韩凤路 万首圣

重 庆 出 版 社

1990年·重庆

责任编辑 赵文林 郭明忠
封面设计 邵大维
技术设计 刘黎东

孟宪嘉 江礼华 主编
警 察 学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 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125 插页4 字数375千
1990年9月第一版 1990年9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000

*

ISBN 7-5366-1337-7/D·49

定价：5.55元（内部发行）

況賀諸君學生版

劉復之

推高研
管烹
王芳六月

说 明

为了大力开展警察学理论和实践的研究，加强人民警察队伍的建设，我们根据多年教学和实际工作的经验，编写了《警察学》一书，供广大政法公安保卫工作者和警察院校师生，以及从事警察学研究的有关人员学习和参考。由于水平所限，书中缺点、错误难免，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主编：孟宪嘉（副教授）、江礼华（副教授）。副主编：韩凤路（副教授）、万首圣。

参加撰写的有（按章节顺序排列）：

绪论，江礼华、薛伦书；第一章第一、二节和第八章，孙照华；第一章第三节、第五章第三节、第十一章，江礼华；第二章、第六章第一节和第二节，薛元青；第四、十八、十九章，韩凤路；第五章第一、二节和第七章，黄万刚；第六章第三、四节和第九、十章，万首圣；第九章第五节，司同军；第十二章，傅保同（初稿由朱凤玲副教授起草）；第十三章，孟正夫、陈永涛；第十四章，孟宪嘉；第十五章，薛伦书，第十六章，罗欣高；第十七章，李兵。

全书由江礼华统稿、定稿，韩凤路参加了全书的审改。万首圣、黄万刚参加了初稿部分稿件的审阅或修改工作。

本书承蒙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王芳同志和原公安部部长、现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复之同志题词，中国刑警大学校长李子明同志作序，并得到有关方面和同志们的大力支持，在

此一并表示深切的谢意。

此外，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公安部公安教材编审委员会编写的《公安高等院校统编试用教材》、中国民警大学等院校编写的有关教材，以及群众出版社出版的有关书籍，特此说明。

本书限内部发行，请妥善保管。

作 者

1989年8月于北京

序

当今世界，凡是建立有国家的地方，都设立有警察及其组织机构，以维护国家的安全和社会治安秩序。在我国，只要提起警察和警察职业，世人皆晓，但作为专门研究有关警察问题的警察学，则鲜为人知。有的人甚至认为它不是科学，而更多的人又往往误把它当作是政治学、社会学或者法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出现上述情况，不能不说与我国理论界长期忽视对警察学的研究有关，加之宣传不够而造成的。

警察学作为社会科学中的一门独立学科，是在近代专职警察产生之后，才逐步崛起的一门新兴科学。在短短的百余年时间里，外国对警察学的研究已取得了长足的发展，而我国则刚刚起步。正是由于我国对警察学的研究起步较晚，因此我国警察学研究的范围究竟应当包括哪些内容，它应当建立一个什么的科学体系，以及与公安学的关系等一系列问题，都亟待加以研究和探讨。

《警察学》一书的出版，是作者长期从事公安研究、教学和实践的一个重要成果，它是我国出版的第一部研究警察学的著作。作者在本书中，不仅提出了自己对警察学研究的对象内容和科学体系的主张，而且还论述了有关警察和警察制度的各种问题。其中，既涉及理论问题，也涉及实际问题；既论述了有关基本原则，也论述了我国警察的各项业务工作。全书贯彻了以论述有关当代中国警察问题为主的精神，理论联系实际，并针对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对如何加强和改革警察工作等

问题，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讨。本书的出版，不仅对开展我国警察学的研究，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而且对警察工作的实践，也具有一定的实际意义。

在社会主义新时期，开展警察学的研究，是时代的需要，是社会科学不断发展的结果。将警察学作为一门实用性很强的学科进行深入的研究，意义深远。在《警察学》正式出版之际，特撰短文祝贺，并愿不久的将来，有更多更好的警察学著作问世。

李子明

1989年8月于北京

目 录

绪论 (1)

总 论 篇

第一章 警察制度的由来和本质	(11)
第一节 警察的起源和发展	(11)
第二节 警察的本质和职能	(23)
第三节 中国民警的本质特征	(28)
第二章 资本主义国家警察体制	(31)
第一节 分散型的警察管理体制	(31)
第二节 集中型的警察管理体制	(44)
第三章 中国公安机关	(51)
第一节 中国公安机关的建立和发展	(51)
第二节 人民公安机关的双重职能和武装性质	(58)
第三节 人民公安机关的基本任务	(63)
第四节 人民公安机关的组织机构	(67)
第四章 人民警察的工作原则、方针和政策	(74)
第一节 人民警察工作必须遵循的原则	(74)
第二节 人民警察工作的基本方针	(78)
第三节 坚持惩办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84)
第五章 人民警察的职责和职权	(90)
第一节 人民警察的职责	(90)
第二节 人民警察的职权	(91)

第三节	人民警察的正当防卫和警用武器	(101)
第六章	中国人民警察队伍	(112)
第一节	我国人民警察的警种	(112)
第二节	人民警察队伍的管理	(117)
第三节	人民警察的教育和培训	(128)
第四节	人民警察的职业道德	(134)
第五节	人民警察队伍的建设和素质	(139)
第七章	人民警察法制建设	(142)
第一节	警察法制的概念	(142)
第二节	警察法规与警察立法	(142)
第三节	警察法规的实施	(145)
第四节	警察法规监督	(149)
第八章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	(153)
第一节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的建立及其性质	(153)
第二节	国际刑事警察组织的组织机构和管理	(156)
第三节	国际刑事警察合作	(161)
第四节	国际刑警组织的近况及未来	(166)

分 论 篇

第九章	侦察工作	(171)
第一节	侦察工作概述	(171)
第二节	侦察工作的性质和任务	(175)
第三节	侦察工作的原则和隐蔽斗争的特点	(176)
第四节	同间谍特务和反革命破坏活动作斗争	(179)
第五节	几个国家和台湾地区的间谍、特务机构简介	(185)
第六节	技术侦察	(194)
第十章	保卫工作	(212)

第一节	保卫工作概述	(212)
第二节	保卫工作的特点和作用	(217)
第三节	保卫工作的性质、方针和原则	(220)
第四节	保卫工作的任务和基本措施	(224)
第五节	公安保卫机构	(230)
第六节	人民经济警察和护厂队	(234)
第十一章	治安管理工作	(239)
第一节	治安管理的性质和任务	(239)
第二节	治安管理的原则	(243)
第三节	治安管理的专业工作	(246)
第四节	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	(259)
第五节	治安管理处罚	(265)
第六节	治安基层组织	(272)
第十二章	刑事侦查工作	(276)
第一节	刑事侦查的概念和任务	(276)
第二节	刑事侦查工作的方针和原则	(279)
第三节	刑事犯罪现场勘查	(281)
第四节	刑事侦查的一般步骤	(291)
第五节	刑事侦查措施	(294)
第六节	刑事侦察手段	(303)
第七节	几类案件的侦查方法	(306)
第十三章	消防工作	(317)
第一节	消防工作概述	(317)
第二节	我国消防工作的性质、方针和任务	(319)
第三节	火灾预防	(321)
第四节	消防队伍与火灾扑救	(326)
第十四章	警卫工作	(332)
第一节	警卫工作概述	(332)

第二节	我国警卫工作的性质和任务	(335)
第三节	警卫工作的方针和基本原则	(337)
第四节	警卫基础工作	(343)
第五节	几项警卫专业工作	(346)
第十五章	预审工作和看守所工作	(356)
第一节	预审工作的性质和任务	(356)
第二节	预审工作的方针和原则	(360)
第三节	预审案件的受理	(362)
第四节	强制措施	(365)
第五节	讯问被告人和调查取证	(369)
第六节	预审证据的判断和使用	(373)
第七节	预审终结	(377)
第八节	看守所工作	(379)
第十六章	出入境管理和边防工作	(387)
第一节	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	(387)
第二节	中国公民出入境管理	(405)
第三节	边防检查	(413)
第十七章	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420)
第一节	道路交通管理的任务	(420)
第二节	道路交通管理的原则和管理机关的职能	(423)
第三节	道路交通标志、标线和信号灯	(425)
第四节	机动车与驾驶员管理	(429)
第五节	交通违章与交通事故	(436)
第十八章	劳动改造工作	(448)
第一节	劳动改造机关的性质和任务	(448)
第二节	劳动改造机关的管理体制和设置	(451)
第三节	劳改机关与有关部门的关系	(454)
第四节	劳改罪犯	(454)

第五节	劳动改造的方针和政策(456)
第六节	狱政管理(459)
第十九章	劳动教养工作(468)
第一节	劳动教养的性质(468)
第二节	劳动教养的任务(469)
第三节	劳动教养工作的方针(470)
第四节	收容劳动教养的范围和对象(471)
第五节	严格管理和文明管理相结合(473)

绪 论

自人类社会进入阶级社会以后，有了国家便产生了警察。纵观历史，在古今中外所有的国家中，都毫无例外地设立有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秩序的官吏和机构，执行警察的职能。但很长一段时间以来，有关警察问题的研究，一般都是放在其他社会科学，如政治学、社会学、法律学等学科之中。警察学真正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则是在近代专职警察产生之后，随着警察机关独立地位的确立，为适应警察工作和警察教育的需要，才逐步形成和建立起来的。

世界上开展警察学的研究，尽管只有短短一百余年时间，但已取得了较大的发展，不少有关警察学的论著纷纷问世。我国这方面的研究较为薄弱。目前国内积极开展警察学的研究，不仅是时代发展的要求，而且对我国社会科学理论和警察实践，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警察学研究的对象、范围和学科体系

警察学是社会科学的一门学科。它研究的对象主要是警察和同其职能相关的各种社会现象的本质及其产生、发展的规律性，而不仅仅限于警察、警察职能和警察制度本身。

由于警察机关是国家行政机关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警察又担负着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秩序的职责，这就决定了警察学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政治性。它是一门实用性、对策性很强的

综合性学科。因此，警察学研究的内容就一个国家而言，在很大程度上都要受到该国的政治、经济、科学文化、历史等诸方面因素的左右和影响。所以，世界各国的专家、学者们众说纷云。莫衷一是。但从当前世界各国对警察学的研究情况来看，警察学研究的主要内容，大体上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 (一) 警察的起源、本质和发展过程；
- (二) 警察工作、警察制度在各个不同历史阶段上的特点和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
- (三) 警察主体与客体的规律性，及其相互作用的规律性；
- (四) 各国警察制度的比较及其发展的历史；
- (五) 警察学与其他学科之间的关系。

综上可以看出，警察学研究的范围十分广泛。当然，作为一门应用科学，无论哪个国家的警察学，除了某些以研究外国警察问题为主要对象的警察学分支学科以外，则都是以研究本国的警察、警察职能及其相关的问题为重点对象。我国警察学也毫不例外。

我国警察学是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性质的警察学，它与当代资产阶级警察学具有本质的区别。社会主义警察学不仅要研究警察的起源、本质和发展过程，而且还要研究警察的消亡问题，并把研究人民警察机关在保障社会主义国家安全和维护社会主义社会治安秩序中的工作规律、对策、历史和现状等，作为自己的主要对象和内容。

警察学和其他学科一样，有一个自己的学科体系，是由若干个分支学科组成的整体。笔者认为，从横向讲，我国警察学可以分为中国警察学、世界警察学（包括外国警察学和国际警察学）、比较警察学。从纵向讲，我国警察学应包括下列分支学科：警察学基础理论、警察制度史学、警察行政学、警察教育学、警察法学、犯罪侦查学、社会治安行政管理学、预审学、劳动改造学、

保卫学、户籍管理学、交通管理警察学、消防警察学、边防保卫学、外事警察学、警察技能学、警察技术科学，等等。此外，还有一些边缘学科，如犯罪心理学、法医学、人口统计学等。

总而言之，警察学既不是法学的分支学科，也不是社会学或政治学的分支学科。它有着自己的特定的研究对象、内容和学科体系，是一门具有独立地位的学科。

二、警察学与公安学的关系

我国警察学与公安学，是两个既紧密相联，但又不完全相同的概念。研究警察学，首先必须搞清楚二者之间的关系。

如前所述，警察学研究的范围十分广泛。我国警察学研究的内容，包括了古今中外有关警察及其职能相关的各种社会现象及其规律性。其中，既要研究人民公安机关和当代公安工作问题，也要研究其他司法警察及其职能等问题，如我国司法机关的司法警察，劳改、劳教工作等。而公安学则是以人民公安机关和公安工作为其主要研究对象，是专门反映公安工作规律的一门学问。具体地讲，公安学研究的对象是人民公安机关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保卫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的工作规律、对策和现状，它是研究公安干警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特殊矛盾运动的专门学科。可见，我国警察学和公安学是既相同，又不完全一样的。二者的区别主要在于研究的内容在范围上不尽相同。

另一方面，在我们社会主义中国，公安机关就是国家的警察机关，而公安工作也几乎等于是警察工作。尤其是新中国成立后至1983年以前，我国的公安工作包括了全部警察工作。因此，作为专门研究公安机关和公安工作的公安学，实际上就可说是当代中国警察学，它是我国社会主义警察学的核心组成部分，也是我国警察学研究的重点。

本书分为总论和分论两篇。总论篇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